

# 大灣區仲裁研討會

## 跨境爭議解決策略選擇：條款談判與仲裁地選擇

### 日期

2021年9月28日（星期二）

### 時間

14:30-17:00

### 地點

香港參會：香港中環金融街8號國際金融中心二期57樓SCIAHK會議廳

深圳參會：深圳福田區深南大道2012號深圳證券交易所41樓SCIA會議廳

### 語言

中文

### 聯合舉辦

SCIA | 深圳国际仲裁院  
Shenzhen Court of International ArbitrationSCIAHK | 華南(香港)國際仲裁院  
SOUTH CHINA INTERNATIONAL ARBITRATION CENTER (HONG KONG)

### 特別支持機構



### 支持機構

香港中國企業協會 法律专业委员会  
THE HONG KONG CHINESE ENTERPRISES ASSOCIATION  
LEGAL AFFAIRS STEERING COMMITTEE

### 主題：跨境爭議解決策略選擇：條款談判與仲裁地選擇

#### 開場致辭

王桂堃 華南（香港）國際仲裁院執行主席、深圳國際仲裁院理事

#### 聯席主持人：

李雄風 華南（香港）國際仲裁院副秘書長、董事局秘書

遲文卉 深圳國際仲裁院國際合作與發展處法律顧問

14:30-14:35

#### 開場致辭

14:35-15:35

#### 主題發言（一）：跨境商業合同談判中的痛點： 合同管轄法和爭議解決方式的選擇及相關條款的起草

##### 演講內容：

- 合同管轄法的選擇及條款的起草
- 合同爭議解決方式的選擇
- 仲裁及境外訴訟條款的起草
- 其他特殊爭議解決條款

主講人：唐漢潔 史密夫斐爾律師事務所合夥人

15:35-15:45

#### 互動交流

15:45-16:45

#### 主題發言（二）：跨境商事爭議解決中仲裁地的比較與 選擇——兼談香港作為優選地以及內地仲裁的最新發展

##### 演講內容：

- 以案例分析入手探討香港作為仲裁優選地
- 從實務角度剖析香港仲裁法律框架：《仲裁條例》  
《紐約公約》《內地與香港相互執行仲裁裁決的安排》  
《內地與香港就仲裁程序相互協助保全的安排》  
等的優勢和特點

主講人：劉洋 希德律師行香港辦公室合夥人

16:45-17:00

#### 互動交流

### 嘉賓簡介

#### 王桂堃 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王桂堃律師現任華南（香港）國際仲裁院執行主席，華南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深圳國際仲裁院）理事，亦為香港律師會仲裁委員會主席，也是該律師會前會長。他是香港國際仲裁中心前任主席，現為該會名譽主席。他是香港仲裁師協會及環太平洋國際律師會前會長。王律師是現任稅務上訴委員會主席、版權審裁處前主席、財務匯報局及香港商界會計師協會顧問、金融糾紛調解中心紀律委員會前主席、機場保安有限公司和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現任董事。王律師於1980年代分別取得香港及英國執業律師資格。先在香港律政司署擔任高級律師，後在一所英資及美資律師行擔任主理合夥人，他現時是王桂堃律師行主理人。



#### 唐漢潔 史密夫斐爾律師事務所合夥人

唐漢潔律師經常就各種爭議事宜為中國國企、民企及外商提供法律服務，尤其擅長處理各種形式的跨國爭議解決，包括協助客戶在採取法律行動前制定相關策略以及協助進行和解談判。唐律師被《亞太法律500強》評為2019-2020、2018-2019、2016-2017年中國爭議解決領域“新一代律師”，並被《全球仲裁評論》描述為“很棒的項目管理者，讓客戶十分滿意，充滿幹勁”。唐律師在北京大學獲得法律學士學位（LLB），隨後在英國的BPP法律學院（BPP Law School）取得法律深造文憑（GDL）資格，並於2008年成為香港律師。她曾在本所的倫敦及香港辦公室工作。唐律師說流利的英語，母語為廣東話及普通話。



#### 劉洋 英國希德律師行香港辦公室合夥人

劉洋律師擁有香港、英格蘭及威爾士和中國的律師執業資格。他的主要職業領域是商事訴訟和國際仲裁業務。他在處理國際商業爭議方面具有豐富經驗，主要包括國際貨物買賣和貿易以及大宗商品、能源和離岸工程、航運與造船、股東及股權相關糾紛、國際投資（特別是涉及“一帶一路”項目）、商業欺詐、執行國際判決和仲裁裁決等領域。他在眾多香港政府諮詢機構中擔任委員，包括仲裁推廣諮詢委員會、調解督導委員會、第三者資助仲裁及調解的諮詢機構、航空發展及三跑道系統諮詢委員會、香港海運港口局、上訴委員會（房屋），以及人事登記審裁處審裁員。



掃碼參會



## 大灣區仲裁研討會

### 跨境爭議解決策略選擇：條款談判與仲裁地選擇